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0-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东二号迪阳大厦606单元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涛先生主持,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因复工复产经营的需要,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借款期限为1年。由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创”)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保障昆山国创的权益,公司拟就上述担保事项为昆山国创提供反担保,并与昆山国创签署《反担保合同》。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0-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并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拟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8.56万元,冲回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212.26万元;计提存货资产减值损失4,563.61万元。

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减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余额
一、坏账准备	348.84	-203.70	8.49	18.52
其中:应收账款	231.45	-212.26	8.49	10.70
其他应收款	117.39	8.56		7.82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562.42	4,563.61	1,821.05	20,5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36.42			736.42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154.94			2,154.94
五、商誉				
合计	14,742.62	4,359.91	1,829.54	39.07

注:1. 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在“利润表一信用减值损失”中以负数列报;其他资产计提的减值在“利润表一资产减值损失”中以负数列报。

注:2. 上表中“其他减少”其他”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处置其下属公司股权所致。

二、计提减值的其他(一)金融资产
1. 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公司将应收账款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对应收账款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2. 应收账款
公司对应收账款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

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期末对客观证据表明(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其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性质组合和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内部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无显著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预期信用损失

按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小于6个月(含)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6个月至1年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2.5%,账龄1年至2年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预计10%,账龄2年至3年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预计30%,账龄3年至4年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预计50%,账龄4年至5年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预计70%,账龄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预计100%。
3. 其他应收款

(1)期末对客观证据表明(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其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性质组合、账龄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赔款、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无显著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预期信用损失

按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小于6个月(含)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6个月至1年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2.5%,账龄1年至2年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预计10%,账龄2年至3年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预计30%,账龄3年至4年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预计50%,账龄4年至5年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预计70%,账龄5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率预计100%。
(二)存货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0-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孙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显光电”)因复工复产经营的需要,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分行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借款期限为1年。由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创”)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保障昆山国创的权益,公司拟就上述担保事项为昆山国创提供反担保,并与昆山国创签署《反担保合同》。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72428117D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 注册地址:昆山开发区前进东路1228号
5. 法定代表人:唐超
6. 注册资本:173,000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1992年09月02日
8. 经营范围:经国有资产授权委托,从事股权投资与资本运营,项目投资开发。(前述经营范围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业务概况:昆山国创是经苏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并经江苏省政府核准成立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企业。昆山国创主要负责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通过资产管理运营实现开发区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和国有经济布局的结构调整。昆山国创主营业务涵盖电子产品销售、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区域开发、污水处理等多个领域,是一家多元化的集团控股型企业。
10.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总资产	5,822,496.59	5,739,379.36
总负债	3,743,352.40	3,961,469.73
净资产	1,779,144.19	1,778,309.63
营业收入	15,124.28	17,853.68
净利润	78,085.75	3,078.38

(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昆山国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056673744A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昆山开发区龙翔路1号4幢
5. 法定代表人:程涛
6. 注册资本:670,715.246304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19日
8. 经营范围:新型显示设备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总资产	1,094,779.74	1,092,374.31
总负债	618,530.30	604,986.27
净资产	476,249.44	487,391.14
营业收入	1,628,965.65	1,629,918.64
净利润	5,999.24	11,141.70

(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 国显光电为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维信诺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控股92.88%的公司,未进行信用评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0-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2020年3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3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2020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方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
(七)出席会议: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凡是于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宇大厦二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提案名称
1.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关联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2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有“√”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0年3月19日(星期四)17:00止。
(二) 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 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3.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三) 代理他人代表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受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 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以2020年3月19日17:00前送达公司为准)。
(四)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东二号迪阳大厦606单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一)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东二号迪阳大厦606单元
(二) 邮政编码:100027
(三) 联系电话:010-84059733
(四) 指定传真:010-84059359
(五) 电子邮箱:IR@visionox.com
(六) 联系人:魏秋夫
(七)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七、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0-011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东二号迪阳大厦606单元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更加客观地反映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债券代码:128026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公告编号:2020-015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审计完毕,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55,832,460.49	926,432,056.86	24.76%
营业利润	74,373,577.54	113,932,056.62	-34.72%
利润总额	69,906,474.47	112,746,055.40	-3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86,321.13	111,939,025.00	-3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31	-35.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4.19%	-1.53%

注:上述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列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5,832,460.4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76%;营业利润74,373,577.5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72%;利润总额69,906,474.4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286,321.1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1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018,869,360.30元,较年初增加22.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600,610,209.40元,较年初下降1.14%。
2.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公司安阳县项目、新乡基地项目、武威基地二期及安徽基地一期

项目陆续投产,食用菌产销量增加;
(2)由于2019年借款新增多笔及安阳县、武威基地等多个在建项目完工,可转帐公司债券利息费用和长期借款利息费用化导致全年“财务费用-利息费用”较去年增加较多;

(3)公司对2019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核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测试认为参股公司四川丰联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4)按权益法确认被投资单位德国 Mushroom Park GmbH(马逊帕克有限公司)的净亏损。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0年01月14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42.83%至-33.00%,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较上年同期下降38.10%,与前次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快报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审计完毕,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02月28日